

## 浙江子华停车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股东大会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浙江子华停车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5 月 26 日 上午 9:00

结束时间：2017 年 5 月 26 日 上午 11:00

####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1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浙江大容律师事务所

(七)会议地点：浙江子华停车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关于<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 《关于<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 《关于<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四) 《关于<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五) 《关于<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六)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七)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以上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浙江子华停车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007）、《浙江子华停车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08）、《浙江

子华停车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浙江子华停车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浙江子华停车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浙江子华停车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17-012）。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2、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7年5月26日8：00-9：00

（三）登记地点：

浙江子华停车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点：浙江子华停车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联系人：吴杨华

联系电话：0575-81199880

联系传真：0575-81199877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股东大会召开十天前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子华停车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子华停车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子华停车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5日